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6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圣湘生物")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殷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殷鹏，男，1964 年 12 月出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1982 年 7 月至 1987 年 6 月于天津大学获得临床医学学位，1992 年 7 月至 1998 年 2 月于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学获得病毒学博士学位。1987 年 7 月至 1992 年 1 月于天津塘沽医院担任外科医生；1998 年 3 月至 2000 年 6 月于哈佛大学医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00 年 7 月至 2004 年 8 月于美国波士顿 Zycos,Inc 担任高级科学家；2004 年 9 月至 2022 年 4 月，于雅培诊断担任亚太研发中心负责人，雅培诊断中国研发中心创始人、负责人，雅培诊断全球科学及医学事务部总监；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12 月，于厦门宝太生物担任联席 CEO；2022 年 12 月加入圣湘生物，现任圣湘生物首席技术官。

殷鹏先生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5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投资产业基金名称：湖南湘江圣湘生物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基金"或"合伙企业")

● 拟投资方向：生物医疗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产业，主要围绕体外诊断、生物医药、生物科技、大健康等领域的重点细分赛道，与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圣湘生物")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

● 拟投资金额：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出资比例 50%。

● 本次合作投资系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1、产业基金仍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后续尚需通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有关机构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结果存在不确定性。2、由于产业基金属于长期股权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且存在因受宏观政策、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无法达成预期收益或者出现亏损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产业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拓展及产业链延伸，增强产业协同效应，完善公司在生物医疗领域的综合战略布局，公司拟与长沙圣维荣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维荣泉")等其他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湖南湘江圣湘生物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投资于生物医疗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产业，主要围绕体外诊断、生物医药、生物科技、大健康等领域的重点细分赛道。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出资比例 50%。

公司不存在对其他投资人承担保底收益、退出担保等或有义务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参见"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之"关联关系说明"。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者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以上。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戴立忠先生及赵汇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沙圣维荣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0MA3UYXW09Y

基金业协会登记编号：P1071975

法定代表人：赵汇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1 年 2 月 3 日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 188 号湘江基金小镇 2# 栋 2 层 204-39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戴立忠持股 4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464,627.74 元，净资产 3,423,558.34 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53,742.58 元，净利润 -462,046.37 元。

关联关系说明：圣维荣泉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戴立忠实际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赵汇为圣维荣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持有其 18%股份；公司持有圣维荣泉 30%股份，故圣维荣泉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拟投资产业基金情况

(一)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湖南湘江圣湘生物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人民币 4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 普通合伙人 / 基金管理人：长沙圣维荣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主要经营场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湘江基金小镇

存续期：产业基金的存续期为七年，自首次交割日起满五年之内为本合伙企业的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两年之内为退出期。根据基金运营具体情况，经基金管理人提议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合伙企业的基金期限最多可延长两次，每次可延期一年。退出期届满后据此延长的基金期限为延长期。本合伙企业的基金期限(含延长期)届满时，应当解散并清算。

基金拟认缴出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拟认缴出资额	拟认缴出资比例
1	长沙圣维荣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400	1%
2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50%
3	湖南湘江新区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25%
4	其他(尚未募集结束)	有限合伙人	9,600	24%
合计			40,000	100%

(二)管理模式

1、投资决策机制

(1)基金管理人应为合伙企业组建利益冲突与关联交易咨询委员会，对涉及利益冲突和关联交易的交易进行前置审批。利益冲突与关联交易咨询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涉及利益冲突和关联交易的交易需要经全体委员同意方能推进至投资决策委员会。

(2)基金管理人应为合伙企业组建投资决策委员会，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对项目投资的投资及退出进行审核并作出最终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按照一人一票的方式进行决策，圣湘生物可提名 1 名委员。本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应经两名以上(包括两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同意方可实施。

2、管理费

(1)投资期内，年度管理费应为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 2%；

(2)投资期届满后的退出期内，年度管理费应为合伙人在管投资本金金额的 2%；

(3)进入延长期后，合伙人无需缴纳年度管理费。

3、现金分配

合伙企业的可分配现金在全体合伙人之间按如下分配顺序进行划分：

(1)首先，100%向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该合伙人截至该分配时点根据本第(1)段累计获得的分配总额达到其累计实缴出资额。

(2)第二，如有余额，100%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该合伙人就其累计实缴出资额获得按照单利 8%/ 年的回报率计算所得的优先回报。优先回报的计算期间为该合伙人每一期实缴出资额的缴资到期日或实际出资日(以较晚日期为准)起至该合伙人收回该部分实缴出资额之日止。

(3)第三，如有余额，则 20%分配给特殊有限合伙人，80%分配给全体合伙人，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三)投资模式

1、投资领域和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体外诊断(IVD)领域中的优势企业(包括但不限于：分子诊断领域，如应用于感染性疾病和遗传性疾病的数字 PCR、mNGS，应用于肿瘤筛查的 DNA 甲基化、外泌体检测，应用于感染性疾病、血液疾病的纳米孔测序技术等；IVD 产业链核心原料供应商，如抗原 / 抗体、酶与辅酶、探针、引物及微球等；其他 IVD 检测领域，如具有特色的化学发光产品、POCT 等)，以及其他医疗领域的前沿技术的优势企业。

2、投资方式

主要通过股权投资、与股权相关的投资及其他适用法律允许的方式及灵活多变的投资架构对企业进行投资。

3、投资期限

参见"三、拟投资产业基金情况"之"(一)基本情况"之"存续期"。

4、退出机制

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将尽合理努力寻求使合伙企业的投资组合以适当方式退出，退出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被投资企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挂牌后，通过出售被投资企业部分或其关联上市公司股票退出；

(2)直接出让被投资企业股权、出资份额或资产实现退出；

(3)被投资企业减资或解散清算后，就被投资企业的财产获得分配等。

(四)其他说明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等主体未持有圣维荣泉和产业基金的份额，未在圣维荣泉和产业基金中任职，不存在可能导致利益输送或利益冲突的相关事项。

四、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可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源、管理及平台优势，拓宽投资渠道与方式，寻找并筛选体外诊断领域具备前沿技术及发展潜力的项目或企业，把握投资机会，促进产业协同，推动公司全产业链布局的进一步完善。

圣维荣泉与湖南湘江新区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基金合伙人均为具备专业投资经验、成熟管理模式的专业投资机构，可在拓宽投资渠道、寻找契合标的、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提升管理运作水平、促进合作协同等方面为公司提供有效助力，促进基金的专业化运作，有效整合各方优势资源。

基金将投资于生物医疗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产业，主要围绕体外诊断、生物医药、生物科技、大健康等领域的重点细分赛道，包括但不限于分子诊断领域、IVD 产业链核心原料供应商、其他 IVD 检测领域如具有特色的化学发光产品、POCT 等，以及其他医疗领域的前沿技术优势企业，为公司战略规划提供优质项目储备与产业布局协同，提升公司的战略布局能力和整体竞争力。基金可通过投资孵化、收购并购、资产重组等多种方式，引进培育高端产业项目，引进产业高端人才，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打造共生共荣的产业生态，推动中国生命科学产业向更高层次、更高水平发展，抢占全球行业制高点，加速向全球输出医疗健康领域"中国方案"。

本次投资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本次投资基金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当期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1、产业基金仍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后续尚需通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有关机构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2、由于产业基金属于长期股权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且存在因受宏观政策、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无法达成预期收益或者出现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产业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戴立忠先生及赵汇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相关决策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公司综合战略布局、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产业布局能力和整体竞争力。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

(四)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和协同性，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产业布局能力和整体竞争力。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无异议。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7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2 月 2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2 月 27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麓松路 680 号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2 月 27 日

至 2023 年 2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戴立忠、湖南圣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圣维华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湖南圣维鼎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89	圣湘生物	2023/2/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参会人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需附上述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一)登记地点：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通讯地址：长沙高新区麓松路 680 号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410205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731-88883176-6018

邮箱地址：dmb@sansure.com.cn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2 月 23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7:30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8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2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寤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相关决策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3-006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资源"或"公司")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2023 年 2 月 7 日、2023 年 2 月 8 日、2023 年 2 月 9 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玉环恒捷"，玉环恒捷直接持有中捷资源 129,605,889 股股份，占中捷资源总股本的 18.84%，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及实际控制人玉环市财政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披露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二审<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公司收到判决后，正在与专业律师团队就该案件筹划申请再审或申诉事宜。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披露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公司股票交易存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其他重大变化；

4.经核查，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玉环恒捷、实际控制人玉环市财政局及全体董监高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玉环恒捷、实际控制人玉环市财政局及全体董监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为了充分提示以上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公司在相应的会计年度(即 2022 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

2.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2022 年度业绩预告》，鉴于公司目前已经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书，公司正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对 2022 年度业绩的影响程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修订)第 5.1.4 条的规定，公司存在业绩预告修正的可能。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及审计报告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 2022 年度报告等文件为准。

4.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1120220006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终止上市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15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3,000 万元

● 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结构性存款产品 89D、光大银行 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 155、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含 1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 2023-006 号《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222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1,783,962.3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9]13027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736 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608,00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52.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80,363,993.26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61,258,932.96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4714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2 月 8 日，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署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结构性存款产品 89D	20,000.00	2.80%	138.44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89 天	保证收益型	无	无	不适用	否

2023 年 2 月 9 日，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长沙华丰支行签署了《对公结构性存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 155	20,000.00	2.85%	142.5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 天	保证收益型	无	无	不适用	否

2023 年 2 月 9 日，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0	2.80%	13.81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 天	保证收益型	无	无	不适用	否

2023 年 2 月 9 日，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	2.80%	2.38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天	保证收益型	无	无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现金管理台账，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并定期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结构性存款产品 89D

(2)产品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23 年 2 月 9 日

(4)产品到期日：2023 年 5 月 9 日

(5)产品期限：89 天

(6)委托理财金额：20,000 万元

(7)合同签署日期：2023 年 2 月 8 日

(8)预计年化收益率：2.80%

2.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产品名称：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 155

(2)产品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23 年 2 月 9 日

(4)产品到期日：2023 年 5 月 9 日

(5)产品期限：90 天

(6)委托理财金额：20,000 万元

(7)合同签署日期：2023 年 2 月 9 日

(8)预计年化收益率：2.85%

3.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23 年 2 月 10 日

(4)产品到期日：2023 年 5 月 11 日

(5)产品期限：90 天

(6)委托理财金额：2,000 万元

(7)合同签署日期：2023 年 2 月 9 日

(8)预计年化收益率：2.80%

4.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23 年 2 月 10 日

(4)产品到期日：2023 年 3 月 13 日

(5)产品期限：31 天

(6)委托理财金额：1,000 万元

(7)合同签署日期：2023 年 2 月 9 日

(8)预计年化收益率：2.8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该笔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招商银行、光大银行、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1.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品种。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若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

3.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600036)、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601818)、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601166)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0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7,401,391,558.20	7,646,597,344.66
负债总额	1,684,843,641.43	1,977,827,593.80
净资产	5,716,547,916.77	5,668,769,750.86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1,085,957,520.59	862,253,775.39

根据准则要求，购买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列报于其他流动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财务费用。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43,000 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期末(即 2022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40.93%。

本次委托理财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含 1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 2023-006 号《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到期日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2022-3-30	15.29	0.00
2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2022-4-13	45.57	0.00
3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2022-4-28	14.50	0.00
4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2022-9-28	57.87	0.00
5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2022-9-19	35.04	0.00
6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0	0.00	2023-5-9	-	20,000
7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0	0.00	2023-5-9	-	20,000
8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	0.00	2023-5-11	-	2,000
9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	0.00	2023-3-13	-	1,000
合计		78,000.00	35,000.00	/	168.27	43,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3,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5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1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3,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7,000.00	
总理财额度					110,000.00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3-003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 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8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7,000.0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期限 6 年。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发行 270 万张，发行价为每张人民币 10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27,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会计师费、律师费、评级机构费用、信息披露费、手续费等不含税发行费用 613.4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6,386.6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1]7453 号《验资报告》。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累计使用金额	期末余额(含利息)
智能执行单元生产基地项目	20,405.23	20,000.00	9,353.05	10,356.14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3,194.00	3,000.00	602.77	2,467.18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4,000.00	4,000.00	4,000.00	-
合 计	27,599.23	27,000.00	13,955.82	12,823.32

注：以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目前尚未使用完毕，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额度及期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滚动使用。

2、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

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①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②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 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 公告。

3、投资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4、实施方式：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5、资金来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

三、现金管理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 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 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审计、监督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2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并讨论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监事会意见

2023 年 2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在保障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大力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中大力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安信证券对中大力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3-002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2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罗杰波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三、备查文件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3-001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2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董事 8 名，董事岑国建、周国英、胡清、钟德刚、余丹丹、童群、周忠现场出席会议，董事宋小明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岑国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保荐机构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 2023-015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份客车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辆

项目名称	本月数	去年同月	当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客车生产量	1861	3076	-39.50%	1861	3076	-39.50%
其中：大型客车	778	996	-21.89%	778	996	-21.89%
中型客车	186	658	-71.73%	186	658	-71.73%
轻型客车	897	1422	-36.92%	897	1422	-36.92%
客车销售量	1577	2475	-36.28%	1577	2475	-36.28%
其中：大型客车	774	536	44.40%	774	536	44.40%
中型客车	98	492	-80.08%	98	492	-80.08%
轻型客车	705	1447	-51.28%	705	1447	-51.28%

注：本表为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